

公共管理学院

2026年接收推荐免试研究生复试录取实施细则

为适应我校研究生培养机制改革的要求，充分体现招生录取工作的公平、公正、公开原则，保证研究生入学质量，根据《中国矿业大学2026年推荐免试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公告》以及《中国矿业大学关于做好2026年接收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（含直博生）工作的通知》的文件精神，结合我院实际情况，特制定本办法。

一、复试的组织工作

学院成立2026年研究生招生委员会，由学院党政领导和学科负责人组成。

招生委员会职责：

- 1、制定学院复试录取工作细则。
- 2、负责对复试小组成员进行政策、业务、纪律方面的培训和指导，确保复试严格按本方案和程序执行，充分体现复试的公平和公正，保证复试质量。
- 3、对学院的复试和录取结果负责，当考生对录取结果提出质疑时，负责向考生解释或提出解决办法。
- 4、监督各复试组的复试录取工作。

二、工作原则

按《中国矿业大学2026年推荐免试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公告》和《中国矿业大学关于做好2026年接收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（含直博生）工作的通知》的规定执行。

三、申请基本条件

- 1、申请人须是具有推荐免试资格高校的应届本科毕业生，并获得所在学校推免资格。
- 2、申请人本科阶段在校期间学习成绩优异，品德良好，遵纪守法，无任何处罚或处分记录。
- 3、身心健康，体检合格。

四、接收专业及人数

根据《中国矿业大学关于做好2026年接收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（含

直博生)工作的通知》的规定要求,考虑公共管理学院生源情况、学科发展需要和学生的选择意向等因素,公共管理学院各二级学科拟计划接收推免生名额以2026年招生目录为参考,具体推免生人数以实际接收情况为准。

五、复试工作

1、成立复试小组

公共管理学院接收推免研究生复试组按专业组建。每组由5位办事公正、教学经验丰富、外语水平较高且无直系亲属报考的教师组成,设组长1人,另设秘书1人。

2、复试对象

复试考生应符合《中国矿业大学关于做好2026年接收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(含直博生)工作的通知》相关要求。

复试考生由三部分组成:其一,为本校已报名2026年本硕博、本科直博并已通过学校、学院资格审核的学生;其二,9月18日前通过中国矿业大学研究生预推免报名系统

(<https://yzs.cumt.edu.cn/yzbm/logon>) (以下简称“预推免报名系统”)预报名且学院审核通过的校内外推免生;其三,未参加我校预报名而在教育部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的“推免服务系统”(网址:<https://yz.chsi.com.cn/tm>)中报考我校并接到复试通知的考生。

3、复试方式

学院采取多批次复试的方式进行,参加复试的推免生持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、学生证和申请材料到学院报到。

4、材料要求

考生请于复试前将下列材料扫描电子文档整合成一个压缩文档,并以考生姓名命名,发至cumtggxy@126.com。

- (1) 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、学生证复印件;
- (2) 中国矿业大学推荐免试硕士研究生资格申请表;
- (3) 中国矿业大学接收推荐免试硕士研究生复试登记表(系统导出);
- (4) 本科学习成绩单及排名证明扫描件(须加盖学校成绩管理部门公章);
- (5) 思想政治考察表;
- (6) 外语水平证明(如CET-4、CET-6、TOEFL、IELTS等), 需提供证书或成绩单扫描件;
- (7) 学术成果(包括公开发表论文、出版著作、获得专利、获得学术科技奖项、承

担课题或者其他具有学术水平的成果)扫描件;

(8) 专家推荐书(申请本硕博、直博生需提供);

(9) 推荐免试研究生资格证明。

上述申请材料请按照编号顺序整理,于复试前提交至公共管理学院学生培养办公室A523,地址为:江苏徐州大学路1号中国矿业大学公共管理学院学生培养办公室A523,邮编:221116,联系电话:0516-83591435(孙老师、高老师),材料不予退还。邮寄请使用中国邮政EMS或顺丰,因人员不足不接受其他快递。

本校2026年本硕博、直博学生须携带有效居民身份证、学生证,另需提交:《中国矿业大学推荐免试硕士研究生资格申请表》、《中国矿业大学2026年本硕博连读、直接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专家推荐书》。

5、复试时间:

本硕博、直博生:9月9日下午16:00—18:00

其他推免生可组织多批次:第一批次9月18日9:00-17:00

6、复试安排

复试组		复试时间	面试地点(方式)	参加复试的考生
本硕博、直博生	行政管理	9月9日16:00	公管A406 (A404 候考)	行政管理
	教育经济与管理	9月9日16:00		教育经济与管理
	土地资源管理	9月9日16:00		土地资源管理
	应急管理	9月9日16:00		应急管理
其他推免生	行政管理	9月18日9:00		行政管理
	教育经济与管理	9月18日9:00		教育经济与管理
	土地资源管理	9月18日9:00		土地资源管理
	应急管理	9月18日9:00		应急管理

7、复试形式、内容及要求

复试工作由一级学科复试专家小组负责实施。复试组负责确定复试考核的具体内容、评分标准、程序,并具体组织实施。复试组成员现场独立评分,在评分前可以召开复试组会议,研究对考生的考察评价意见。

复试时间每生不少于20分钟,满分为100分。

复试采用现场集中复试的方式。请考生提前30分钟到场,做好准备工作。复试内容包

括外语考查及专业基础知识、综合能力考核。综合能力主要考察学生的专业素质和能力，考核学生利用所学理论、发现、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及对本学科发展动态的了解。同时考察学生的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以及了解学生的事业心、责任感和社会实践等方面的情况。

各复试组须对复试的全过程进行录像，复试结束后音像材料交学院A523，由学院统一报研究生院。

复试时考生必须随身携带身份证或其它能证明自己身份的相关证件，否则不能参加复试。

六、录取工作

1、研究生录取工作贯彻德、智、体全面衡量、择优录取、确保质量、宁缺勿滥的原则，充分体现招生工作的公平、公正、公开性。

2、根据考生的复试成绩进行最终排序，确定录取与否；以复试成绩排序确定学业奖学金等级。推免的直博生学业奖学金按博士研究生身份参与评选，推免的本硕博、硕博连读学生第一学年学业奖学金按硕士研究生身份参与评选。

奖学金评定执行《关于做好选拔2026年本硕博连读、本科直博优秀学生工作的通知》以及研究生院《中国矿业大学关于做好2026年接收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（含直博生）工作的通知》的相关规定。

3、复试成绩不合格者不予录取，政审或体检不合格者不予录取。

4、复试完毕后，复试小组负责人在复试情况登记表上签署录取与否、录取类型意见，复试材料上交学院。

5、录取结果在全院范围内公示后上报学校研究生院。

6、其他未尽事宜按《中国矿业大学2026年推荐免试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公告》和《中国矿业大学关于做好2026年接收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（含直博生）工作的通知》的规定执行。

七、其他

本办法由公共管理学院2026年研究生招生委员会负责解释。

公共管理学院

二〇二五年九月八日